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5-041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维纳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纳芯")出资人民币400万元与无锡聚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聚联")、无锡高新区新投天使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新投")、无锡太湖人才种子赋能一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太湖人才")共同增资参股无锡聚荷达传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无锡聚荷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公告日,维纳芯、无锡聚联、无锡太湖人才基于本次增资事项已签订《关于无锡聚荷达传感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无锡新投相关投资尚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批准中,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协议主体

投资人:维纳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无锡聚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太湖人才种子赋能一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目标公司:无锡聚荷达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现股东:王大亮、无锡智点源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交易价格

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件,本轮投资方将按照本次增资前目标公司整体估值人民币2500万元合计向目标公司投入人民币800万元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6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将变更为人民币396万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大亮	195.78	49.44
2	无锡智点源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22	14.96
3	维纳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48.00	12.12
4	无锡聚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7.42
5	无锡太湖人才种子赋能一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4.00	6.06
	合计	396.00	100.00

注:1.上表中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股权结构与公司2025年3月29日披露的《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中股权结构存在差异主要系:(1)本协议签订前,原股东徐海芳已将其所持全部股权转让给股东王大亮,故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王大亮的认缴出资额由144.48万元上升至195.78万元,持股比例由34.40%变更为49.44%;(2)原投资人无锡新投相关投资流程尚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批准中,未能参与本增资协议的签订。故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20万元调整为396万元,各投资人持股比例作相应调整。

(三)支付方式及支付期限

投资方将在本协议签署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毕变更登记手续,在办理完毕变更登记手续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向目标公司一次性缴付全部投资款,即人民币800万元,其中维纳芯缴付400万元、无锡聚联缴付200万元、无锡太湖人才缴付200万元。目标公司将确保本轮投资方支付的投资款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目标公司或创始人均不得将投资款用于其他用途。

(四)分红权

如果目标公司股东会决定分红,股东应有权按其各自届时在目标公司中的实缴出资比例获得相应的分红。

(五)违约赔偿责任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对于其每一违约行为或在最终交易文件中的任何陈述、保证误导、虚假或有遗漏,投资方有权解除协议,目标公司及/或创始人应向投资方支付相当于投资款10%的违约金,同时还应当赔偿本轮投资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前述情形直接产生的所有损失、费用和开支、利息损失、罚金、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用、审计费用及其他费用等)。

为免歧义,本轮投资方的利息损失按照年利率8%自投资款实际支付之日起计算至目标公司及/或创始人赔付之日止。

(六)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而产生的任何争议均应由各方通过友好磋商加以解决。如果在自一方通知任何其他各方发生任何争议之日起的三十(30)日内,未达成任何解决方案,则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交由无锡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七)生效条件

本协议应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四、本次进展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同时,维纳芯的出资金额、出资方式等未发生变化,本次签署《增资协议》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重大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5-029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乐喜")与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以下简称"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由国家开发银行向三环乐喜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1年),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为三环乐喜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和2025年4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及《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0年4月

注册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李大军

注册资本:87,210,597美元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66%的股权,台全金属(美国)有限公司持有28.58%的股权,台全(美国)有限公司持有5.42%的股权。

主要经营范围:生产、开发、销售稀土永磁材料,永磁电机、电动自行车,加工、销售稀土,普通货运。

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97,616.44万元,负债总额为123,375.58万元,净资产为174,240.86万元,营业收入为226,319.44万元,利润总额为5,395.85万元,净利润为4,783.50万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95,554.15万元,负债总额为121,146.17万元,净资产为174,407.98万元,营业收入为65,156.36万元,利润总额为335.69万元,净利润为74.02万元。

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2、保证人: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借款人: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

4、贷款人: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

5、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担保范围:

(1)主合同项下借款人应偿付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用、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拍卖费、送达费、保全保险费、翻译费、公告费、鉴定费及其他费用,根据法律法规、生效的判决、裁定或裁决应由贷款人承担的除外)等。

(2)借款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和费用。

8、保证期间:

(1)本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合同项下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2)主合同约定借款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期间按分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3)贷款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全部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贷款人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事项已经2025年3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25年4月8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内。

三环乐喜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会在对上述控股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认为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其从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还情况,且提供相对应的反担保,能够做到风险可控。因此,为保证其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为其上述贷款提供全额担保。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对公司的发展是有益的,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63,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9.78%。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3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000.00万元到4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710.55万元到27,710.55万元,同比增加176.66%到225.48%。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500.00万元到28,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2,363.49万元到16,363.49万元,同比增加101.87%到134.8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000.00万元到4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710.55万元到27,710.55万元,同比增加176.66%到225.48%。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500.00万元到28,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2,363.49万元到16,363.49万元,同比增加101.87%到134.83%。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9,063.5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289.4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136.51万元。

(二)每股收益:0.08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5年上半年,公司落实"产品、客户双升级"策略,产品在高端领域应用不断深化;加强海外客户拓展,海外市场销量继续保持增长;同时通过数字化建设,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公司产品毛利水平与盈利能力同比提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2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金铜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6,8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二、归还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2024年10月14日、2024年11月13日、2024年12月9日、2025年1月10日、2025年2月12日、2025年3月17日、2025年4月10日、2025年5月14日、2025年6月12日分批将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万元、1,000万元、1,000万元、1,200万元、1,400万元、1,600万元、1,300万元、1,100万元、1,600万元、1,000万元归还至"金铜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金铜转债"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7月11日,根据现阶段"金铜转债"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公司提前将2,200万元归还至"金铜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金铜转债"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归还"金铜转债"募集资金14,100万元,现闲置"金铜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62,700万元。公司将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4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 2025年7月13日届满。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要求,公司正在推进公司治理架构改革工作;同时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尚在筹备中,为确保公司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换届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本次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尽快推进相关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5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置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况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河智能"或"公司")于2025年7月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置资产的议案》,同意山河智能境外全资子公司Avmax Group Inc.(以下简称"Avmax")购置Qantas Airways Limited(以下简称"Qantas")持有的16架DHC-8 300飞机。前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030"号公告。

二、交易进展

2025年7月10日,Avmax就上述事项与Qantas公司签署了两份《飞机销售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签署主体:

卖方:Qantas Airways Limited

买方:Avmax Aircraft Leasing Inc.(为Avmax的全资子公司)

信托机构:Bank of Utah not in its individual capacity but solely as owner trustee of the Avmax Utah Trust No.3 (为Avmax的SPV)

2、交易标的、金额及付款安排:

交易标的:16架DHC-8 300型涡桨飞机(生产序列号为 MSN 539、552、555、575、578、580、595、596、597、598、599、600、602、603、604、605)

交易金额:资产购买不含税总价为5,114.21万美元。

付款安排:现金支付,本次交易的付款方式为定金合计15%(其中最后一笔 5%的定金将于飞机交付前60个日历日支付),85%的尾款预计在交付时一次性支付。

3、交付地点:

澳大利亚塔姆沃思区域机场或双方协商的澳大利亚境内其他机场。

4、交付时间:

将采用分批交付的方式,预计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16架飞机交付。

若飞机交付前发生全损,卖方将立即通知买方,与飞机的相关权利和义务终止,且退回全部购机款项。

5、注销登记:

出售方在产权转让后10个工作日内,在PPSR(澳大利亚动产担保登记系统)完成注销登记,如适用,在国际登记处完成与该批飞机相关的担保权益的注销登记。

6、使用法律与争议解决:

双方同意,本协议及因本协议产生的所有非合同义务均受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法律管辖,并按其解释。新南威尔士州法院对解决本协议或其他操作文件引起的争议拥有专属管辖权。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飞机交易已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法律尽职调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所有交易将根据Avmax飞机引进计划分阶段交付,且将通过Avmax自有资金结合银行贷款形式开展配套融资,公司不存在资金及流动性风险。尽管如此,此交易可能会存在经营风险、销售风险、买卖双方因无法履约等其他因素导致交易失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5-080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000.00万元到40,000.00万元。

● 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0.00万元到-3,000.00万元。

●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000.00万元到40,000.00万元。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0.00万元到-3,000.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66,033.7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000.6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0,359.91万元。

(二)每股收益:-0.62元。

三、本期业绩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

公司预计2025年上半年业绩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在于:

1、公司通过破产重整,已将大部分闲置资产剥离,经营负担减轻;债务规模大幅下降,利息支出同比大幅下降。

2、保留规模猪场有序复产,母猪存栏快速恢复,生产成绩同比显著提升;战略采购、供应链合作等举措持续降低主要饲料原料采购成本。养猪、饲料、屠宰食品等主要业务均实现了业务恢复与重塑,夯实了持续提升盈利能力的基础。

3、报告期内,债权人继续领受偿债资源确认重整收益。

公司第二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实现转正,但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仍为负,其中,待复产猪场和饲料厂折旧、摊销等减少上半年利润约5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预计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公司目前未发现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88195 证券简称:腾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7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并预计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腾景科技,证券代码:688195)自2025年2月27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并于2025年3月6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27日、2025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025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同时,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13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025年4月12日,公司发布了《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披露了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5年5月13日,公司发布了《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披露了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5年6月14日,公司发布了《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披露了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与相关交易各方积极沟通交易方案,有序推进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公司后续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公告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5118 证券简称:力鼎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6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000.00万元到13,500.00万元,同比增加53.26%到72.42%;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400.00万元到12,900.00万元,同比增加54.82%到75.1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000.00万元到13,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170.17万元到5,670.17万元,同比增加53.26%到72.42%。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400.00万元到12,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036.47万元到5,536.47万元,同比增加54.82%到75.19%。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8,714.6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829.8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363.53万元。

(二)每股收益:0.1923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5年半年度公司业绩实现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公司主营光学镜头产品销量提升,一方面,公司持续聚焦境外中高端定制化市场,在专业安防、消费类、机器视觉、车载等领域的销量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加,尤其是消费类产品增长较多;另一方面,公司在境内充分发挥自身核心研发技术优势,积极布局有一定技术壁垒的细分市场,公司布局的低空经济领域相关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亦有提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出口业务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近年国际形势复杂多变,投资者仍应持续关注全球各地区贸易政策变化对产业链可能带来的影响。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40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3亿元到2.14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0.92亿元到1.13亿元,同比增加90.99%到111.77%。

● 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4亿元到2.0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2亿元到1.33亿元,同比增加154.98%到184.0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3亿元到2.14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0.92亿元到1.13亿元,同比增加90.99%到111.77%。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4亿元到2.0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2亿元到1.33亿元,同比增加154.98%到184.08%。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1.3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72亿元。

(二)每股收益:0.0378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5年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同时,通过工艺革新、优化采购等方式,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带动公司利润增长,提升了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二)本次业绩预告所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会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上述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